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60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2024年4月26日,公司控股股东宗艳民先生以临时提案方式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三项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增加了控股股东提请增加的前述三项议案。

2024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华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5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43)。

4、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4年5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6、2024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7、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8、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归属和本次作废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9.00万股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处理。

且由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部分达标,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50%,其余50%部分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共计作废55.35万股。

同时,由于部分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2024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部分或全部不得归属,共计作废15.72万股。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0.07万股。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110.07万股。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程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的原因和数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6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9.63万股

2、归属股票来源:二级市场回购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就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508万股,约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2,971.1044万股的1.18%。其中首次授予408万股,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95%;预留100万股,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23%。

3、授予价格:32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32元的价格购买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

4、激励人数:首次授予80人,包括公司公告激励计划草案时在本公司任职的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预留授予30人,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

5、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6、任职期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1)激励对象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均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激励对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考核年度为2024-2026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对公司营业收入(A)、净利润(B)进行一次考核,根据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A)		净利润(B)
		目标值(Am1)	目标值(Am2)	目标值(Bm)
第一个归属期	2024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50%	净利润为正
第二个归属期	2025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5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100%
第三个归属期	2026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20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5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150%

指标	业绩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营业收入(A)	A≥Am1	X=100%
	Am2≤A<Am1	X=50%
	A<Am2	X=0
净利润(B)	B≥Bm	Y=50%
	B<Bm	Y=0
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值的规则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X+Y(若计算结果Z大于等于100%,统一按照100%认定)。	

注:1、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2、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且剔除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3、净利润增长率计算公式为:净利润增长率=(考核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绝对值*100%。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2024年三季报披露前授予,则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同首次授予部分一致;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2024年三季报披露后授予,预留授予部分考核年度为2025-2027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对公司营业收入(A)、净利润(B)进行一次考核,根据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2024年三季报披露后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A)		净利润(B)
		目标值(Am1)	目标值(Am2)	目标值(Bm)
第一个归属期	2025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5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100%
第二个归属期	2026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20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5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150%
第三个归属期	2027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25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20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200%

指标	业绩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营业收入(A)	A≥Am1	X=100%
	Am2≤A<Am1	X=50%
	A<Am2	X=0
净利润(B)	B≥Bm	Y=50%
	B<Bm	Y=0
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值的规则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X+Y(若计算结果Z大于等于100%,统一按照100%认定)。	

注:1、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2、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且剔除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3、净利润增长率计算公式为:净利润增长率=(考核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绝对值*100%。

(3)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另行制定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G、E、Q、N(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离职的当年个人绩效考核视为N,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评价结果	G	E	Q	N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权益作废失效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二)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2024年4月26日,公司控股股东宗艳民先生以临时提案方式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三项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增加了控股股东提请增加的前述三项议案。

2024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华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5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43)。

4、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4年5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6、2024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7、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8、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归属和本次作废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限制性股票历次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2024年7月3日	32元/股	408万股	80人	100万股
2025年3月27日	32元/股	81.50万股	30人	18.50万股(逾期失效)

注: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18.50万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尚未确定激励对象且尚未授予,已失效。

(四)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均尚未归属。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6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63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二)激励对象归属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归属条件的说明

1、根据归属时间安排,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7月3日,因此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为2025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2日。

2、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三)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均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本次拟归属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四)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个归属期考核年度为2024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考核年度为2024-2026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对公司营业收入(A)、净利润(B)进行一次考核,根据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第一个归属期;对应考核年度:2024;营业收入(A)目标值(Am1):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目标值(Am2):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50%;净利润(B)目标值(Bm):净利润为正 营业收入(A):A≥Am1,X=100%;Am2≤A<Am1,X=50%;A<Am2,X=0 净利润(B):B≥Bm,Y=50%;B<Bm,Y=0 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值的规则: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X+Y(若计算结果Z大于等于100%,统一按照100%认定)。 注:1、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2、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且剔除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3、净利润增长率计算公式为:净利润增长率=(考核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绝对值*100%。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388号):2024年营业收入较2023年营业收入均值增长率约为41.37%,X=0;公司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正,Y=50%。综上,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50%。
(五)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另行制定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G、E、Q、N(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离职的当年个人绩效考核视为N,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评价结果:G、E、Q、N;个人层面归属比例:100%、80%、0、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7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除此之外,仍在职的激励对象共73名,其中,18名激励对象2024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G",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48名激励对象2024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E",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7名激励对象2024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Q"或"N",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综上,符合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66人。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详见公司《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66名激励对象归属39.63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6名,符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63万股。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归属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首次授予日:2024年7月3日

(二)达成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9.63万股

(三)达成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66人

(四)授予价格:32元/股

(五)股票来源:二级市场回购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本次达成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达成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达成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66人)			369	39.63	10.74%
合计			369	39.63	10.74%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6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63万股。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归属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本次归属公司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程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的原因和数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88234 公司简称:天岳先进

港股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涉及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天岳先进	688234	不适用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	天岳先进	0263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文庆	王俊国
电话	0531-69900616	0531-69900616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电子信箱	dmo@sicc.cc	dmo@sicc.cc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705,798,871.13	7,356,705,041.15	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29,795,080.02	5,312,981,765.12	0.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93,805,202.95	912,232,128.09	-12.98
利润总额	7,599,604.10	102,938,775.64	-9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80,178.50	101,888,317.98	-8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44,685.02	96,226,078.91	-11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469,518.90	-82,040,928.7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1.95	减少1.7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4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4	-87.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5	6.16	增加3.39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0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宗艳民	境内自然人	30.09	129,302,726	129,302,726	129,302,726	无	0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00	38,673,994	0	0	无	0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4	27,262,500	0	0	无	0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52	23,700,878	0	0	无	0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38	23,133,000	0	0	无	0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00	12,900,000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4	9,627,851	0	0	无	0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4	7,477,863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	7,119,561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3	5,70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宗艳民分别持有上海麦明0.0130%、上海铸傲0.0233%的出资份额并担任上海麦明、上海铸傲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宗艳民、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分别持有公司30.09%、5.38%和3.00%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机构股东辽宁海通新能源49.40%的股权;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系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有限合伙人(持有19.60%的出资份额),并持有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1%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58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红岩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披露的中期业绩公告,印刷版中期报告将于2025年9月底前择期在上述网站披露。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110.07万股。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66名激励对象归属39.63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59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971,10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2.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57,577,782.9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03,471,343.98元。

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于2022年1月7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02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本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15,355.62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40,982,453.12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557,577,782.95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354,106,438.97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3,203,471,343.98
减: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803,556,233.52
减:上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	110,000,000.00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50,000,000.00
其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50,000,000.00
加:上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本期归还金额	110,000,000.00
加:本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本期归还金额	5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1,067,342.66
减: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超募资金金额	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40,982,453.1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3〕194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2022年1月6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岳")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统一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2023年2月2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统一简称"五方监管协议")。五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开户人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新区支行	37050161880609977777	3,750,492.37
2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86611714101421016808	62,721,769.91
3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000038392700067565106	62,273,023.68
4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创业园支行	15132801040017222	3,465.06
5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经十西路支行	1602007119200141179	25,573.86
6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静安寺支行	121944950610118	12,060,768.15
7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	1001015619000066604	0.00
8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原支行	638357662	5,791.20
9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江高科技园支行	310065057013006647020	141,568.89
合计				140,982,453.12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报告期末,公司已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1,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0.00万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予以使用。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5,000万元的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08%。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5,000万元。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附表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347.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355.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	否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0.00	200,331.15	331.15	100.17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5,000.00	105,000.00	105,000.00	35,000.00	105,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回购股份	否	10,024.47	10,024.47	10,024.470	0.00	10,024.47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5,024.47	115,024.47	115,024.47	35,000.00	115,024.47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15,024.47	315,024.47	315,024.47	35,000.00	315,355.62	331.1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2023年,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部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62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宗艳民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其中A股半年度报告包括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H股中期报告包括中期业绩公告和印刷部中期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披露的中期业绩公告,印刷版中期报告将于2025年9月底前择期在上述网站披露。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9)。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由于7名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由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部分达标,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50%,其余50%部分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于部分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2024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部分或全部不得归属。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0.07万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6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63万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